



〈申請豁免參與體育課〉

敬啟者：

遵照教育局指示，體育科為必修科，故本校中一級至中六級均設有體育課，全校學生均須參加。惟 貴子弟有任何健康問題，應徵詢醫生的意見，以確定是否適宜上體育課。如 貴子弟需要暫時或長期豁免參與體育課，學生必須向校方呈交醫生證明書，在校方批准後，方可豁免參與體育課，敬希知照為荷。

請家長於九月五日前填妥下列回條交回班主任，以便辦理。學年期間，若發現 貴子弟有任何健康狀況的改變，應儘快通知學校。

如有垂詢，請與體育科科主任楊道驊老師聯絡（電話：2560-5678）。

此致

貴 家 長

聖公會李福慶中學校長

謹啟

吳幼美

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

----- ✂ -----

回條

檔案編號：23007

（學生須於九月五日前交回班主任）

敬覆者：

本人知悉 貴校有關〈申請豁免體育課〉事宜。

☐ 敝子弟適宜參與體育課。

☐ 敝子弟不適宜參與體育課，茲附上醫生證明書，以便 貴校備份之用。

（事由：_____ 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）

☐ 暫時豁免敝子弟由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參與體育課，茲附上醫生證明書供 貴校備份。

（事由：_____ 緊急聯絡電話：_____）

此覆

聖公會李福慶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家長姓名：_____
學生姓名及學號：_____（____）
班別：_____

二零二三年九月 日